

新竹縣政府砂石車、大貨車及聯結車臨時通行證申請書
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駛一定總重以上大貨車禁止行駛路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駛非經公告砂石車行駛路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					
申請期限	自	年	月	日	起	至	年	月	日	止
公司行號						公司行號用印處				
負責人										
公司 地址及電話										
領辦證聯絡人 及電話										
申請行駛路線										
申請車輛牌照 號碼										
公文 自領或郵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				
附註	申請公司行號應檢附(1式3份)： (一) 雙方工商登記資料(含車主、建造公司、棄土場、合約書雙方，以上均應加蓋雙方大小章，另租賃契約請附雙方身分證正面影本並含姓名章。)。 (二) 承攬工程、運貨契約書或交易訂購單(應包含：1.運送物品名稱、數量。2.載運期間及起迄點。3.主約雙方簽章。4.土方證明文件。 (三) 車輛如非屬申請公司所有，另檢附該車輛所屬公司行號營利事業登記證及其申請公司間銷售、承攬契約證明文件(或車輛委託證明書)，該銷售承攬內容並應與營業項目內容相符。 (四) 申請車輛未逾期之行車執照影印本(有效期間原則須超過1個月，未滿1個月將不予辦理。) (五) 行駛路線圖(各段道路路幅寬度)及其位置圖(須含道路名稱)，以示必須於禁行路段通行之文件。 (六) 以上文件影印本請加蓋公司章。									

申請日期：